

关于对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的 年报问询函

公司部年报问询函（2019）第 93 号

湖北京山轻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部在对你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以下简称“年报”）事后审查中关注如下事项：

1.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2.49 亿元，同比增长 46.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44 亿元，同比下降 6.08%；扣非后净利润-3188.22 万元，同比下降 125.95%。年报同时显示，你公司报告期计提商誉减值损失 1.54 亿元。请你公司：

（1）结合公司业务模式、盈利模式、市场竞争情况、成本构成、主要客户类型等，分析说明营业收入增长而扣非后净利润大幅下滑的具体原因；

（2）对比同行业可比公司，说明不考虑商誉减值影响的情况下你公司收入与利润变动关系与可比公司变动趋势是否一致，如否，说明原因；

（3）说明公司业绩对非经常性损益的依赖程度，依靠非经营性损益盈利的可持续性、可能面临的风险和你公司拟采取的改进措施。

2.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对深圳市慧大成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慧大成”）进行增资 5000 万元，占增资后 7.41% 的股权，同时以 9,672.75 万元受让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

伙)持有慧大成 14.33%的股权。增资和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慧大成 51%的股权并形成非同一控制下合并,你公司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慧大成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确认投资收益 1.27 亿元。年报同时显示,慧大成的其他股东罗月雄、王建平、深圳慧聚成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承诺深圳慧大成 2018 年度扣非后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慧大成 2018 年度实现的扣非后净利润 3015.45 万元,按照协议约定的补偿公式计算补偿金额为 5393.01 万元;你公司对慧大成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7504.11 万元。此外,罗月雄、王建平曾承诺使用股权转让款中的部分资金从二级市场购买你公司股票并锁定 1 年,具体金额为不少于 3,000 万元,购买期限为收到全部股权转让款后的 90 天内(如遇到甲方股票停牌则顺延),锁定期限以上述股票购买全部完成之日起一年;但承诺履行中,为筹措业绩补偿资金,罗月雄已在承诺期卖出其所持股票,王建平目前承诺期卖出后剩余 100 万股。请你公司:

(1)说明对慧大成的投资历史沿革、各时点的会计处理情况(包括涉及科目、初始和后续计量情况)、1.27 亿投资收益的计算过程;

(2)说明慧大成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具体原因,补充披露慧大成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未来各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表的预测表,并说明与公司投资时预测关键参数是否发生差异,如是,说明原因;

(3)说明业绩补偿款的回收情况,尚未收到的,说明是否存在回收风险、后续时间安排和应对措施。

请年审会计师对问题(1)及慧大成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规性及计算过程的准确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3. 年报显示, 你公司重要子公司惠州三协精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州三协”)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64 亿元, 较 2017 年 4.41 亿元下降 40%; 实现净利润 2391.54 万元, 较 2017 年 9786.37 万元下降 75.56%。惠州三协为你公司 2014 年重组收购资产, 形成商誉 4.79 亿元; 2014-2016 年累计实现扣非后的净利润 18,838.97 万元, 业绩承诺实现比例为 123.23%。你公司报告期对惠州三协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6039.72 万元。请你公司:

(1) 说明惠州三协报告期业绩显著下滑的具体原因;

(2) 说明惠州三协 2012 年以来主营业务收入中自动化生产线和精密件的占比和变化情况, 毛利率的变化情况和波动原因; 说明自动化生产线的收入确认原则, 前五大客户销售和变化情况;

(3) 对比 2014-2018 年度惠州三协经营数据和重组收益法评估过程中净利润预测情况, 说明各指标存在的差异及其原因;

(4) 说明惠州三协商誉减值测试的计算过程、关键参数的取值及其合理性; 对比本次商誉减值测试中未来各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表和重组收益法评估过程中的未来各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表, 说明存在的差异及其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对惠州三协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规性及计算过程的准确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4. 年报显示, 除惠州三协、慧大成外, 报告期你公司还对武汉璟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璟丰”)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1820.96 万元。年报同时显示, 你公司报告期新增因收购苏州晟成光伏设备有

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晟成”）形成的商誉 6.25 亿元，报告期末商誉账面净值合计 12.7 亿元，占期末总资产的 24.35%、归母净资产的 45.02%。请你公司：

（1）补充披露武汉璟丰商誉减值测试的过程与方法，包括但不限于可收回金额的确定方法、重要假设及其合理理由、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其确定依据等信息，未来各年企业自由现金流量表的预测表；

（2）对比苏州晟成近两年实际经营数据和重组收益法评估过程中净利润预测情况，说明各指标是否不存在较大差异，是否不存在商誉减值迹象；

（3）对比苏州晟成近两年主营业务构成、占比、毛利率情况与重组报告书披露的报告期相应情况，说明变化情况和波动原因。

请年审会计师对武汉璟丰和苏州晟成商誉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合规性及计算过程的准确性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5. 年报显示，你公司报告期计提坏账损失 1038.74 万元，同时你公司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政策如下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00%	3.00%
1—2 年	5.00%	5.00%
2—3 年	10.00%	10.00%
3 年以上	50.00%	5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50.00%	50.00%
5 年以上	50.00%	50.00%

请你公司：

（1）结合应收账款相关客户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坏账准备计

提比例，说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是否符合谨慎性原则；

(2) 分项目列示坏账损失的计提金额和明细情况，并结合你公司信用政策、应收款项账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等，说明坏账准备(尤其对5年以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依据及其合理性、充分性、准确性。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问题进行核查并发表明确意见。

6. 你公司控股股东京山京源科技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京源科技”)和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38,415,06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5.72%；其中，已办理质押和担保信托登记的股份数为96,890,395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70.00%，占公司总股本的18.00%。请你公司说明控股股东质押股份的时间、原因、所履行的临时信息披露情况、借款金额及主要用途，目前质押借款保障比率，是否存在质押平仓的风险，如是，请及时披露相关风险提示。

7. 年报显示，你公司货币资金期末余额6.57亿元，短期借款、长期借款、应付债券期末合计余额5.762亿元，报告期利息支出2942.64万元，利息收入365.63万元。请你公司：

(1) 说明货币资金余额较有息负债大，但利息收入远低于利息支出的原因和合理性，分析利息收入是否符合银行存款利率等市场水平；

(2) 结合营运资金需求，说明公司货币资金水平是否与营运需求相匹配；

(3) 说明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联合或共管账户或其他协议约定等情形

8. 请你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

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 年修订)》的有关规定,复核年报披露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如有错误或缺漏,请予以更正或补充披露。

9. 请你公司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要求结合公司业务实际生产经营特点补充披露“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

请你公司就上述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 2019 年 5 月 30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我部,同时抄送派出机构。涉及需披露事项的,请及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函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管理部

2019 年 5 月 23 日